

证券代码：837530

证券简称：格力物业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珠海格力地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1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1 月 7 日以专人传达、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轶峰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一致协商，推选陈轶峰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陈轶峰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庞海振、范晓菁、邓石成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黄浩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同意聘任曾丽琼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

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珠海格力地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珠海格力地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11 日